

# 瑞安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经瑞安市人民政府批准,瑞安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瑞安市汽摩配产业基地北区沙蚕二号(1)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实施挂牌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地块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

编号	位置	用地面积(m <sup>2</sup> )	出让面积(m <sup>2</sup> )	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2015CG019号	瑞安市汽摩配产业基地北区沙蚕二号(1)地块	2806.71	2806.71	二类工业	≤3.0	≤55%

**二、出让用途、年限:**本地块出让用途为二类工业用地,使用年限为伍拾年;自交付土地之日起算。

**三、出让方式:**不设保留底价,公开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原则确定受让人。

**四、出让对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竞买要求:**具体地块产业要求等准入条件由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审查把关。

**六、企业登记注册要求:**竞得人的企业登记注册地不在瑞安的,须在成交后半年内,在瑞安市内登记成立由原公司全额出资的独立法人新公司,并进行税务和统计登记,接受本市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与管理;出让人可以根据挂牌出让结果,先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在竞得人办理新公司登记注册手续后,再与新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变更协议》,由新公司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 七、挂牌起始价、竞买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编号	地块号	出让面积(m <sup>2</sup> )	起始地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建设进度履约保证金(万元)
2015CG019号	瑞安市汽摩配产业基地北区沙蚕二号(1)地块	2806.71	335.96	68	按成交价的10%缴纳

**八、竞买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2015年12月17日16:00。竞买保证金须由竞买人一次性缴纳,不可他人代缴,凭银行出具的有效凭证到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结算窗口换取保证金缴纳收据。

**九、项目开竣工时间:**竞得人须于2017年4月4日前开工,2020年4月4日前竣工。开工时间以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实际进场施工为准,竣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不得分期建设。

**十、地价款和履约保证金缴纳要求:**竞得人必须在2016年2月4日前一次性缴清地价款和履约保证金。不按时缴清地价款和履约保证金的必须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迟延履行款项的1‰向出让人缴纳滞纳金,延期付款超过60日的,视为竞得人放弃竞得资格,出让人有权解除出让合同,竞得人无权要求返还定金,出让人并可要求竞得人赔偿损失。

出让人解除合同的通知书以邮政快递方式或其他方式送达。送达当日本合同解除。地价款不含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耕地占用税及契税。

**十一、建设进度履约保证金制度:**建设进度履约保证金按土地成交价款的10%标准,由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负责收取。履约保证金(包括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根据项目履约情况,由财政部门凭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审核意见函,分两次返还;按期开工的返还50%,按期竣工的再返还50%。超过合同约定的期限未开工或未竣工的,由财政部门凭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的函,将相应比例的履约保证金(包括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转为滞纳金后缴入国库。

**十二、交付土地:**本次挂牌活动的申请人在递交申请前应自行到出让地块的现场进行详细勘察,充分了解本次出让地块及周边的通水、通电、通路、地质、环境等情况,一旦提交申请即视为对出让人按现状条件交付土地无异议并全部接受,并对有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竞得人按时付清全部出让价款和有关违约金后,出让人按现状条件交付土地。在办理交付土地手续后,受让人方可申请土地使用权初始登记和抵押登记。

现场踏勘联系人:项先生;联系电话:13566155009。

## 十三、土地出让后有关监管措施

1、受让人必须按合同约定时间开工、竣工,原则上不得分期建设。非企业自身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开工、竣工的,受让人必须及时向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

管理委员会提出延建申请,由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凭相关单位书面证明,经核实并报市政府批准确认后审批后,开工、竣工及有关经济指标履约时间方可按实际延误时间顺延。因企业自身原因导致土地闲置的,由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瑞安市工业项目用地公开出让准入条件设置和批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瑞政发[2014]105号)和《瑞安市人民政府关于部分修订瑞安工业用地公开出让准入条件设置和批后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瑞政发[2015]36号)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处置。

2、该地块项目投资强度须达到243万元/亩以上,项目建成投产后,新增用地亩均年产值和亩均年税费要分别达到450万元/亩和27万元/亩以上。

3、受让人签订土地出让合同,付清全部地价款、履约保证金和有关违约金,办理土地交付手续后,方可向市国土资源部门申请土地使用权初始登记。

4、受让人应与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签订《工业产业项目管理合同》,明确用地的产业要求、开竣工时间、建设进度履约保证金、投资强度、投产初始运行时间、产值税收以及违约责任等内容。

5、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后转为投产初始运行期,投产初始运行期原则上为两年。投产初始运行期满后,受让方要自觉接受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根据《工业产业项目管理合同》中约定的投资强度、亩均产值、亩均税收等主要指标进行综合验收。对约定投产初始运行期未届满的或综合验收不合格的,接受让方与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工业产业项目管理合同》规定的约束机制和退出制度执行。

6、未经综合验收(包含工程竣工、用地复核、投入产出三项验收)合格的,受让人确实因经营不善或其他原因转让土地使用权的,由市人民政府优先实行收购,收购价格按原土地出让成交价格扣除已使用年限的土地价格、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厂房的重新购置价格三项之和的价格对土地受让人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予以收购,终止出让合同,收回土地使用权,但市场价低于原土地出让价格时,收购价格不得高于市场价。若市政府放弃收购由受让方自行转让的,则土地受让方新项目也必须符合塘下新区的准入条件,由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审核确认后,出具《工业土地使用权转让审核意见书》,国土资源局依据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工业土地使用权转让审核意见书》,方可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十四、竞买申请:**竞买申请人应于2015年12月17日16:00前凭瑞安塘下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资格审查意见书到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滩满庭芳大楼三楼)提交书面申请。申请时应携带竞买保证金缴纳凭证、申请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以及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他人申请的,须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十五、挂牌时间、地点:**2015年12月10日至2015年12月21日16:00在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

**十六、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及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须于2015年12月17日16:00前到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获取本次挂牌出让文件。

## 十七、银行账户与联系方式:

竞买保证金交纳账户:瑞安市政府非税收入汇缴结算专户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瑞安市支行

账号:192451010400102831030

联系、咨询电话:0577-65879516,0577-65879525

网址:www.raztb.com

特此公告

瑞安市国土资源局  
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5年11月20日

# 瑞安日报有限公司招聘启事

《瑞安日报》系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下属子报,瑞安日报有限公司系浙报传媒(SH.600633)控股子公司,是《瑞安日报》的经营主体。瑞安日报拥有瑞安新闻网(www.66ruian.com)等多种媒体资源;拥有广告、发行、印务、网络科技、户外传媒、教育培训、会展演艺、数码快印、文创园区、电子商务等产业。

其中,瑞安日报有限公司营运的塘下城市文化综合体,占地面积57亩,总投资约6000万元人民币,是瑞安规模化、集群化的文化创意产业园,该项目已被列入温州市文化产业“1030工程”重点园区培育计划,自2013年8月份开始规划设计以来,现已进入施工扫尾状态。

浙报传媒瑞安电商园,投资4000多万

元,面积2.6万平方米,该项目列入温州市拟重点培育网络经济产业园区,推进瑞安市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创客空间、电商o2o实验区落地,已引导一批网络经济平台企业和服务企业聚集发展。

因事业发展需要,瑞安日报有限公司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以下人才:

## 一、招聘岗位:水电工

## 二、岗位职责:

1.负责综合体及电商园区内供电系统维护及维修;

2.负责检查电气设备故障的维修、维护等;

3.负责水系统循环泵、深井泵、潜水泵的日常操作及消防泵的定期检查,确保生产、生活及消防用水;

4.负责发电机维护和电瓶充电工作,确保设备正常、完好;

5.负责生活及办公用电用水的管理;

6.宣传安全用电常识;

7.完成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

## 三、任职资格:

1.男,高中以上学历,35周岁以下;

2.能看懂电气原理图,具有电气维修基础知识、两年以上电气设备安装和维修等工作经验,对高低压配电有一定事故处理经验,持有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电工上岗证);

3.良好的职业素养和敬业精神,踏实肯干。

## 四、工作地点:

塘下城市文化综合体(塘下新区中心

路、天瑞尚城正对面)兼浙报电商园区(瑞安经济开发区集贤路255号)。

## 五、应聘事项

1.报名时间:2015年11月19日到25日;

2.报名方式:应聘人员请把个人资料(包括身份证、简历、学历证书、专业证书、电工证等复印件)邮寄至瑞安市安福路30号瑞安日报社大楼(市府东首)305室,邮编:325200;或发电子邮件至707296368@qq.com;所寄资料恕不退还,敬请谅解;

3.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4.联系人:胡老师。

瑞安日报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9日